

社会保障专业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专业代码：120405)

一、培养目标

培养具有良好的公民意识和高度社会责任感，扎实的理论基础和较强研究能力的高层次社会保障专门人才。具体要求是：

1. 熟练掌握卫生经济学理论及研究方法，了解本研究方向的国内外发展动态。
2. 具备从事公共政策分析、社会管理、社会保障研究或教学的独立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具有良好的综合素质、严谨的科学态度和理论联系实际的工作作风。
3. 掌握社会保险精算知识，能对社会保险的成本、债务、长期财务收支变动做出估计和预警，以保证社会保险制度的财务稳定性。
4. 具有使用第一外国语进行国际交流的能力，熟练阅读本专业的外文文献，并具有初步撰写外文科研论文的能力。

二、研究方向

1. 社会保障理论研究
2. 社会保险理论与实务
3. 社会救助与社会福利
4. 商业保险理论研究

三、学制与学分

基本学制为三年，最长修业年限为四年。

实行学分制，总学分不低于 38 学分。其中，课程学习不少于 32 学分，学位论文 6 学分。学分修满且论文答辩通过者授予管理学硕士学位。

提前毕业的最低修业年限不得少于 2.5 年，且需同时满足一下条件：

1. 在读期间，在 CSSCI 以上级别期刊（含 CSSCI）上以第一作者且第一署名单位为东北师范大学发表两篇与硕士论文相关的学术论文。
2. 经本专业硕士生导师组审核同意。

四、培养方式

采用导师个人指导与导师组集体培养相结合的培养方式，导师是硕士研究生培养的第一负责人。

硕士研究生培养以课程学习和课题研究并重为原则。在确定硕士生录取名单后将必读经典文献目录发给拟录取的硕士生，由其根据自己兴趣和专业方向选择相关文献进行阅读，文献阅读通过提交文献阅读报告进行考核。每位硕士生必须在第 2 学期期末之前至少提交二份书面文献阅读报告，要求每篇文献阅读报告的字数不少于 4000 字。

五、课程学习

1. 课程设置

社会保障专业硕士研究生课程设置表

课程类别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备注	
公共基础课	128000MX001	马克思主义理论	60	3	II		
	128000MX002	基础外国语	80	4	I、II		
学科基础课	163000MX008	公共管理学	36	2	I	必修课	
	163000MX009	社会保障理论研究	54	3	I		
	163000MX010	西方经济学基础	36	2	I		
	163000MX011	公共管理定量分析方法	54	2	I		
专业主干课	163000MX501	养老保障理论与实践	36	2	II	必修课	
	163000MX502	卫生经济学	36	2	II		
	163000MX503	社会救助专题研究	36	2	II		
	163000MX504	社会福利专题研究	36	2	II		
发展方向课	专业方向课	163000MX801	商业保险专题研究	36	2	II	注：至少修满4门(不少于8学分)课程，具体课程选择可以结合导师研究方向。
		163000MX802	社会保障法专题	36	2	III	
		163000MX803	公共财政理论与实践	36	2	III	
		163000MX804	社区建设与管理	36	2	III	
		163000MX805	人口社会学	36	2	III	
		163000MX806	人力资源管理专题	36	2	III	
		163000MX807	申论及行政职业能力	36	2	III	
		163000MX808	医学基础知识	36	2	III	
发展方向课	公选课、跨专业课	跨专业考生需增加选修《申论及行政职业能力》或《医学基础知识》中的一门，计2学分。					

2. 个人学习计划

硕士生入学后一个月内，在导师的指导下制订个人学习，导师应根据具体学生特点来进行个性化的培养。个人学习计划包括学习计划和研究计划，学习计划中硕士生根据本人计划合理安排课程学习时间，在申请论文答辩前完成规定的全部学分；研究计划则侧重于对硕士生进行系统、全面的研究训练，培养硕士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发现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3. 教学方式和考核方式

采用灵活多样的教学方式提高培养质量，以课程学习和课堂研讨并重，社会实践辅助。

每门课程可根据课程内容由任课教师确定考核方式，选择笔试、课程论文、研究报告等适当的考核方式，内容注重对硕士生多方面综合能力的检测。其中，“社会保障理论研究课程”为闭卷考试，“公共管理定量分析方法”为上机考试。课程考核按百分制计算，必修课程75分以上为合格，选修课60分以上为合格。

六、学位论文

硕士研究生课程学习成绩合格，完成各项必修环节，方可进入学位论文撰写阶段。硕士研究生应在导师指导下独立完成硕士学位论文研究与撰写工作。学位论文可以是科研论文、学术综述、调查报告和研究报告等多种形式。学位论文的具体工作安排：

1. 个人研究计划

硕士生应在导师指导下，在入学第一学期内制定研究计划，初拟论文选题范围，提交学院研究生办公室备案。

2. 论文开题报告

硕士生应在第三学期末完成开题报告。开题报告的时间与论文通讯评阅的时间间隔不少于8个月。开题报告的审查应重点考查硕士生的文献收集、整理、综合能力和研究设计能力。开题报告必须公开进行，在开题报告通过后方可进入论文写作阶段。

3. 论文评阅与答辩

硕士生学位论文必须由导师认可，并经过外审专家评阅认定合格后，方可进行答辩。

论文答辩应从论文选题与综述、研究设计、论文的逻辑性和规范性、工作量等方面重点考查论文是否使硕士生受到了系统、完整的研究训练。

学位论文答辩根据硕士研究生的培养年限在第六学期末或以后进行。论文答辩未通过者，应修改论文，并再次申请答辩，两次答辩的间隔不少于半年。答辩的具体要求详见《东北师范大学学位授予工作细则》。

完成学位论文并通过论文答辩后记6学分。

七、文献阅读

1. 许纯祯、吴宇晖、张东辉编著. 西方经济学[M].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8.
2. 关信平主编. 社会政策概论[M].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9.
3. 李四林、曾伟主编. 地方政府管理学[M].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0.
4. 汪行福著. 分配正义与社会保障[M]. 上海：上海财经大学，2003.
5. 卢祖洵主编. 社会医疗保险学[M]. 北京：人民卫生出版社，2012.
6. 吴忠民著. 走向公正的中国社会[M]. 济南：山东人民出版社，2008.
7. 姜守明、耿亮著. 西方社会保障制度概论[M]. 北京：科学出版社，2002.
8. 钱宁主编. 现代社会福利思想[M].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6.
9. 舍曼·富兰德等著. 卫生经济学（第六版）[M].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1.
10. 加里·德斯勒，曾湘泉编. 人力资源管理（第10版）[M].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7.
11. 威廉·N·邓恩著. 公共政策分析导论[M].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0.
12. 丹尼斯·C·缪勒著. 公共选择理论[M].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9.

13. 帕累托著. 政治经济学讲义[M].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8.
14. 阿瑟·奥肯. 平等与效率[M]. 北京: 华夏出版社, 1999.
15. 庇古、金镛. 福利经济学[M]. 北京: 华夏出版社, 2007.
16. 迈克尔·谢若登著. 资产与穷人[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05.
17. 凯恩斯. 就业、利息与货币通论[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08.
18. 贝弗里奇著. 贝弗里奇报告: 社会保险和相关服务[M]. 北京: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2008.
19. 尼尔·吉尔伯特编著. 社会福利的目标定位[M]. 北京: 中国劳动出版社, 2009.
20. 文跃然编. 薪酬管理原理[M]. 北京: 复旦大学出版社, 2008.

八、本培养方案自 2015 级硕士研究生开始实施。